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美國的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發佈、刊發或派發。本公告並不構成亦不屬於在美國境內或於任何其他司法權區購買或認購發售股份的任何要約或招攬的一部分。發售股份並無亦不會根據《美國1933年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或其他司法權區的證券法登記。發售股份不得在美國境內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以其他方式轉讓，惟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及符合任何適用的州證券法則另作別論。發售股份可根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在美國境外提呈發售及出售。發售股份不會在美國公開發售。

本公告僅作說明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有意投資者於決定是否投資所提呈發售的H股前應細閱北京首鋼朗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刊發的日期為2025年6月30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以獲得下文所述有關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發售股份的投資決定應以招股章程所載資料為唯一依據。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就全球發售而言，國泰君安証券（香港）有限公司作為穩定價格操作人（「穩定價格操作人」）（或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可代表包銷商在香港或其他地方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允許的範圍內作出超額分配或進行交易，以在上市日期後一段有限時間，以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可能釐定的價格、金額及方式將H股市價穩定或維持在高於原本應有水平。然而，穩定價格操作人（或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並無責任進行任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而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旦開始，(a)將由穩定價格操作人（或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全權酌情進行並以穩定價格操作人合理認為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方式進行；(b)可隨時終止；及(c)須在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的截止日期後30日內結束（即2025年8月3日（星期日））。該等穩定價格行動（如採取）可在所有獲准進行的司法權區進行，在各情況下均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監管規定，包括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制定的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

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支持H股股份價格的穩定價格行動的時間不得超過穩定價格期，即由上市日期開始，預期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屆滿（即2025年8月3日（星期日））。該日後不得再採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H股股份需求及H股股份價格可能因而下跌。

發售股份的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倘於上市日期（目前預期為2025年7月9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之前任何時間發生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載任何事件，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包銷商）有權立即終止其根據香港包銷協議須承擔的責任。



首钢朗泽

Shougang LanzaTech

BEIJING SHOUGANG LANZATECH TECHNOLOGY CO., LTD.

北京首钢朗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項下的 發售股份數目	:	20,159,800股H股(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2,016,000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	:	18,143,800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最高發售價	:	每股H股18.88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面值	:	每股H股人民幣1.00元
股份代號	:	2553

獨家保薦人、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致投資者的重要提示：
全電子化申請程序

我們已就香港公開發售採取全電子化申請程序。我們不會就香港公開發售提供招股章程的印刷本。

招股章程可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披露易>新上市>新上市資料」頁面及我們的網站 www.bjsplt.com 上查閱。閣下如需要招股章程印刷本，可從上述網址下載並列印。

閣下可通過以下其中一種方法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

- (1) 透過網上白表服務於 www.hkeipo.hk 進行網上申請；或
- (2) 通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以電子化方式申請，並促使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提出申請，方法為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香港結算參與者）通過香港結算FINI系統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以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我們不會提供任何實體渠道以接收公眾人士的任何香港發售股份認購申請。招股章程電子版本與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招股章程印刷版本內容相同。

有關閣下可以通過電子方式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程序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一節。

閣下如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或香港結算EIPO渠道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則須申請認購最少200股香港發售股份，並須為表格中所列的其中一個數目。倘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閣下可參照下表計算就所選股份數目應付的金額。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時必須全數支付相關的應付最高金額。倘通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提出申請，閣下須按閣下經紀或託管商指定的金額（按適用的香港法例及規定釐定）預先支付申請款項。

所申請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成功 配發股份時 應付最高 金額 ⁽²⁾ 港元	所申請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成功 配發股份時 應付最高 金額 ⁽²⁾ 港元	所申請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成功 配發股份時 應付最高 金額 ⁽²⁾ 港元	所申請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成功 配發股份時 應付最高 金額 ⁽²⁾ 港元
200	3,814.08	4,000	76,281.62	60,000	1,144,224.29	400,000	7,628,161.92
400	7,628.16	5,000	95,352.02	70,000	1,334,928.33	500,000	9,535,202.40
600	11,442.25	6,000	114,422.43	80,000	1,525,632.39	600,000	11,442,242.88
800	15,256.32	7,000	133,492.84	90,000	1,716,336.43	700,000	13,349,283.35
1,000	19,070.41	8,000	152,563.24	100,000	1,907,040.48	800,000	15,256,323.85
1,200	22,884.48	9,000	171,633.64	120,000	2,288,448.58	900,000	17,163,364.32
1,400	26,698.56	10,000	190,704.05	140,000	2,669,856.67	1,008,000 ⁽¹⁾	19,222,968.04
1,600	30,512.66	20,000	381,408.10	160,000	3,051,264.77		
1,800	34,326.73	30,000	572,112.14	180,000	3,432,672.87		
2,000	38,140.81	40,000	762,816.19	200,000	3,814,080.95		
3,000	57,211.21	50,000	953,520.25	300,000	5,721,121.45		

(1) 閣下可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上限，佔最初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的50%。

(2) 應付金額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若申請成功，經紀佣金將付予交易所參與者（定義見上市規則）或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適用於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渠道作出的申請），而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將分別付予證監會、聯交所及會財局。

申請認購任何其他數目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不予考慮，且任何有關申請將不獲受理。

上市申請

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批准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H股（包括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H股）及將由現有未上市股份轉換而來的H股上市及買賣。

全球發售的架構

全球發售包括：

- 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發售2,016,000股H股（可予以重新分配），佔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約10.00%，及
- 國際發售，初步提呈發售18,143,800股H股（可予以重新分配），佔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約90.00%。

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發售之間的發售股份分配將可按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者予以重新分配。

整體協調人可全權酌情決定將國際發售的發售股份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以滿足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有效申請。具體而言，倘(i)國際發售未獲悉數認購而香港公開發售獲悉數認購或超額認購（不論倍數）；或(ii)國際發售獲悉數認購或超額認購，香港公開發售亦獲悉數認購或超額認購，而香港公開發售有效申請的發售股份數目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股份數目的15倍以下，整體協調人有權按其認為適當的數目，將原先納入國際發售中的國際發售股份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惟根據指南第4.14章，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國際發售股份數目不得超過2,016,000股（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使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增加至4,032,000股（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的兩倍），而最終發售價應釐定為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下限（即每股發售股份14.50港元）。

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預期將向國際包銷商授予超額配股權，可由整體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行使。根據超額配股權，國際包銷商有權（可由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於國際包銷協議日期至2025年8月3日（星期日）（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30日）期間的任何時間行使）要求本公司按國際發售項下的發售價發行最多合共3,023,800股額外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的約15.00%），僅為補足國際發售項下的超額分配（如有）。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我們將分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我們的網站(www.bjsjlt.com)刊載公告。

定價

除非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詳述另行公佈，否則發售價將不高於每股發售股份18.88港元，且預期不會低於每股發售股份14.50港元。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人或須於申請時（視乎申請渠道而定）繳付每股發售股份最高發售價18.88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倘發售價最終釐定為低於每股發售股份18.88港元，則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預期時間表

日期⁽¹⁾

香港公開發售開始時間 2025年6月30日（星期一）
上午九時正

透過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根據網上白表

服務完成電子認購申請的截止時間 2025年7月4日（星期五）
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開始辦理申請登記 2025年7月4日（星期五）
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a) 透過網上銀行轉賬或繳費靈轉賬完成

網上白表申請付款及(b)向香港結算

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 2025年7月4日（星期五）
中午十二時正

倘閣下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香港結算參與者）透過香港結算的FINI系統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表閣下透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則閣下應聯絡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查詢發出有關指示的開始及截止時間（由於其可能因經紀或託管商而異，故可能與上文所示截止時間不同）。

截止辦理申請登記 2025年7月4日（星期五）
中午十二時正

預期定價日 2025年7月7日（星期一）
中午十二時正或之前

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bjsplt.com 刊發有關最終發售價、國際
發售的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
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的公告 不遲於2025年7月8日(星期二)
下午十一時正

透過各種渠道公佈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
(詳情載於「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B.公佈結果」一節) 2025年7月8日(星期二)起

就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寄發H股股票或
將H股股票寄存於中央結算系統 2025年7月8日(星期二)或之前

就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若每股發售股份
的最終發售價低於申請時起初支付的每股
發售股份最高發售價)(如適用)或全部或部分
未獲接納申請寄發網上白表電子自動
退款指示／退款支票 2025年7月9日(星期三)
或之前

預期H股開始於聯交所買賣 2025年7月9日(星期三)
上午九時正

附註：

1 除另有所述外，所有日期及時間一概指香港本地日期及時間。

交收

待H股獲准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且我們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後，H股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H股於聯交所開始買賣日期或香港結算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可在中央結算系統內記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任何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交收日在中央結算系統進行交收。所有在中央結算系統進行的活動均須符合不時生效的《香港結算一般規則》及《香港結算運作程序規則》。

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使H股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應就交收安排的詳情諮詢其股票經紀或其他專業顧問的意見，因為該等安排或會影響其權利及權益。

電子申請渠道

閣下可使用以下其中一種申請渠道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申請渠道	平台	投資者對象	申請時間
網上白表服務	www.hkeipo.hk	擬收取實物H股股票的投資者。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以閣下本身名義配發及發行	香港時間2025年6月30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2025年7月4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悉數支付申請款項的最後期限為香港時間2025年7月4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
香港結算 EIPO渠道	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香港結算參與者)將按閣下的指示,通過香港結算的FINI系統代表閣下提交電子認購指示。	不擬收取實物H股股票的投資者。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配發及發行,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記存於閣下所指定香港結算參與者的股份戶口。	有關可作出指示的最早時間及最後期限,經紀和託管商的安排或各有不同,請向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查詢作實。

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者,申請股款(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由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代表本公司持有,退款(如有)將於2025年7月9日(星期三)不計利息向閣下退回。投資者應知悉,H股預計將於2025年7月9日(星期三)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有關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及程序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各節。

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將僅按照招股章程及網上白表服務指定網站www.hkeipo.hk所載條款及條件予以考慮。

公佈結果

本公司預期將於不遲於香港時間2025年7月8日(星期二)下午十一時正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的網站 www.bjsplt.com 公佈最終發售價、國際發售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分配基準。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及獲接納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可於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B.公佈結果」一節指定的日期及時間按其指定方式通過多種渠道查詢。

如申請遭拒絕受理、不獲接納或僅部分獲接納，或倘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全球發售的條件」一節所載全球發售的條件並無達成，或任何申請遭撤回，申請股款或其中適當部分連同相關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不計利息退回(視乎申請渠道而定)。

本公司不會就H股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申請時繳付的款項發出收據。只有在全球發售已成為無條件以及招股章程「包銷」一節所述的終止權利未有行使的情況下，H股股票方會於香港時間2025年7月9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所有權憑證。投資者如在獲發H股股票前或H股股票生效前買賣H股，須自行承擔一切風險。假設全球發售於2025年7月9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香港成為無條件，則預期H股將於2025年7月9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H股將以每手200股H股進行交易，H股的股份代號為2553。

本公告可於本公司網站 www.bjsplt.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查閱。

承董事會命
北京首鋼朗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董燕女士

香港，2025年6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董燕女士及林思雨先生；(ii)非執行董事馬力深博士、Jennifer Holmgren博士、吳斌博士、張丹先生及王妍女士；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胡山鷹博士、馮銀剛博士、陳鑫博士及孔祥達先生。